

金融改革 与资本市场研究

Study on Financial Reform and Capital Market

浙江省政府上市办资本市场处
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

7832.5-53

金融改革与资本市场研究

Study on Financial Reform and Capital Market

(2002—2003)

浙江省政府上市办资本市场处
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

前 言

根据我国加入 WTO 之约定,金融市场与资本市场的开放步伐日益加快,中国金融体制改革和产权市场变革已经成为海内外的焦点,也是中央确定的今年四大改革任务之一。近年来,浙江省政府企业上市工作办公室资本市场处在省体改办、上市办、金融办的正确领导下,在省上市办领导的亲自带领下,在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中国证监会杭州特派办、中国保监会杭州特派办、省委政研室等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参与了深化地方金融体制改革和产权地方资本市场(产权市场)重组工作,进行了大量的、系统的调查研究和学术研究,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研究所作为当地最大的资本市场研究机构也参与了对浙江资本市场与金融改革的研究,并撰写了专门的调研报告、专题报告和研究论文,有的专报省政府有关领导、有的已成为省政府的政策文件、有的已在有关报刊上发表、有的是首次与读者见面。

由于金融体制改革和地方资本市场建设的形势发展很快,加上我们研究水平有限,文集中有的文章可能不够全面、系统(金通证券的文章仅为 2002 年 11 月以来的部分成果),观点不一定精确,希望从事金融创新与资本市场研究的同行、专家批评指正。我们编辑文集的宗旨是抛砖引玉,与大家共同探讨金融体制改革和地方资本市场建设的正确方向,为做好浙江地方金融体制改革和地方资本市场建设工作做出应有的贡献。在此,我们对领导和兄弟单位对我们的大力支持和大力协助,表示衷心的感谢。

浙江省政府上市办资本市场处
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

2003 年 9 月 16 日

目 录

前言

金融改革篇..... (1)

浙江省地方金融证券业发展问题的调查报告

..... 丁敏哲 潘广恩 应宜逊 高永富(1)

产权改革、资产重组 积极发展银行金融控股集团.....

..... 潘广恩 谭波(15)

全省城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的调研报告

..... 丁敏哲 潘广恩 谭波(25)

深化我省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问题研究

..... 丁敏哲 盛益军 潘广恩 谭波(33)

温州金融改革试验区的调查报告 ... 丁敏哲 潘广恩 谭波(38)

金华商业银行增资扩股困难的调查报告

..... 谭波 潘广恩 曾国章(43)

我国金融控股集团形态研究

..... 潘广恩 谭波(45)

财政金融政策刺激经济增长的作用弱化分析

..... 潘广恩 谭波(52)

培育和发展浙江风险投资的对策研究

..... 潘广恩 谭波(62)

并购重组 资本运作 积极实施浙江经济“走出去”战略

..... 潘广恩 谭波(86)

积极拓宽渠道 吸引民间资本 加快浙江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 沈强 石正华 程玉锋(92)

证券市场篇..... (102)

稳步发展资本市场 加快推进浙江经济..... 沈强(102)

提高证券公司竞争力 发展资本市场 促进浙江经济发展	叶新江(108)
美林告诉了我们什么	叶新江(119)
上市公司并购融资工具国际比较研究	金通证券并购融资课题组 沈强等(125)
基于 VaR 的上市公司综合评价模型研究	沈强 徐翠萍 郑明川 石正华 程玉锋(160)
浙江 A 股公司 2002 年报综合分析	程玉锋(178)
浙江省医药行业上市公司 2002 年经营情况分析	王颖(187)
市政公用事业孕育投资价值	程玉锋(192)
产权市场篇	(196)
大力培育产权交易市场 加快浙江经济战略调整	袁军培(196)
北美低级资本市场研究——美国、加拿大技术产权市场考察报告	潘广恩(211)
重视资本市场培育是浙江区域经济发展的战略选择	袁军培(220)
暗流涌动的管理层收购与企业改革	刘建毅(229)
关于规范和发展产权交易市场的若干意见	(233)
关于印发《浙江省产权交易规则》的通知	(236)
简介	(242)
省上市办资本市场处	(242)
金通证券研究所	(243)

浙江省地方金融证券业发展问题的调查报告^①

浙江省政府上市办 丁敏哲 潘广恩 应宜逊 高永富

为了深化我省地方金融体制的改革,推动地方金融业的重组和发展,按浙江省政府领导的布置,省政府企业上市工作办公室联合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中国证监会杭州特派办、中国保监会杭州特派办等单位,从4月份开始先后赴杭州、宁波、温州、嘉兴、湖州、绍兴、金华、台州等8个城市,对我省的城市商业银行、证券业、保险业、信托投资业进行了较全面的调研,初步了解了浙江地方金融业的现状、问题;同时,还对上海、湖南、江苏等兄弟省市发展地方金融证券业的对策措施进行了调研,在8月召开的“浙江省地方金融国际合作推介会”上,我们听取了一些境外金融机构对发展浙江地方金融证券业所提的建议。调研组成员还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多次探讨,提出了具体的对策、措施,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我省地方金融业概况

改革开放以来,我省地方金融业随着经济的发展,在规模、机构、业务量、体制等方面取得了较大的进展。

1、城市商业银行雏形初具。

现在全省拥有8家城市商业银行,到2002年6月份,资产总规模达到673.07亿元,占全省银行金融总资产的5.54%,各项存款余额为527.30亿元,各项贷款余额356.36亿元,分别占全省金融机构

① 本文获得2002年浙江省政府优秀调研报告三等奖,本文在省政府研究室《调查与研究》2003年第7期上全文发表。

浙江省省长吕祖善在2002年12月16日对本文作出批示:“上市办同志做了不少工作,化了不少精力,这份材料也很有份量,提出的一些问题和建议值得重视,仍需深入探讨。”

存贷款的 5.19% 和 4.76%；不良贷款率为 9.91%；8 家城市商业银行净资产合计为 13.38 亿元，资本充足率 3.46%。从股权结构来看，其中 7 家为地方政府控股的城市商业银行，1 家为民营控股的商业银行。

2、证券公司发展相对滞后。

2001 年全国证券交易总量（包括股票、国债、基金三部分）达到 61170.28 亿元，全省的证券交易量达 5327 亿元，占全国的 8.7%，是证券交易大省，在证券交易量中，由我省券商组织完成的占 62%。现在全省拥有 6 家证券公司，基本上为国有控股或国有独资，分别是浙江证券、金通证券、天一证券、金信证券、天和证券、浙江财政证券，但注册资本金超 10 亿元的仅天一证券一家，排在全国主要地方证券公司的 20 家中的 19 位，其总部已迁往上海。

浙江证券业起步较早，由于种种历史原因，我省证券公司单一综合实力目前在全国处于落后的地位，从推荐承销上市公司的家数、综合类券商数目、资金实力以及业务创新能力等指标来看，已被全国其他兄弟省市赶超。在股票发行核准制改革后，浙江上市公司中由我省证券公司推荐上市的数目为零，与广东、上海等地证券公司差距越来越大。

3、信托业规范初步完成，业务发展相对较快。

浙江信托业起步较早，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是我省的第一家信托投资机构，成立于 1983 年。我省信托投资机构后来一度发展到 17 家。1996 年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发生危机以后，央行对全国信托机构进行清理整顿。到目前为止，我省共有 4 家信托投资公司取得《信托机构法人许可证》，分别是浙江国际信托、金华信托、杭州工商信托、宁波金港信托投资公司。其中金华信托是民营控股的信托投资公司，注册资本已扩大到 10 亿元，近几年收益情况良好，其余 3 家都是国有控股企业。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这几年盈利情况良好，随着《信托法》的颁布和央行《信托投资资金管理办法》的出台，我省信托业企业正逐步走上规范运营的轨道、集中做强做大信托业主业。

4、地方保险业尚未起步。

截至 2001 年底,全国共有保险公司 52 家,其中国有独资保险公司 5 家,股份制公司 15 家,中外合资保险公司 19 家,外国保险公司分公司 13 家。从区域分布看,除 13 家外国保险公司分公司外,其余 39 家保险公司(法人)注册地主要集中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天津、西安、新疆等省市;目前尚没有注册地在浙江的保险公司。从 2001 年度保费收入排名看,前五位的省市为:广东、江苏、上海、浙江、北京。值得注意的是排名前五位的省市中仅有浙江、江苏两省至今尚未有发起设立保险公司,因此江浙两省成了其他省市各家公司分支机构增设的首选地。现在在我省发展或已获准筹建的保险公司分公司已有 13 家,其中财产险 8 家:人保、太保、平安、天安、大众、华泰、华安、兵保;其中寿险公司有:人寿、太保、平安、新华、泰康共 5 家。2001 年,全省保险收入 154 亿元,绝大部分被外省市的保险公司抽走,造成了我省货币资金的严重外流。

二、兄弟省市地方金融业改革发展的情况

随着 WTO 的加入,外资金融机构来势迅猛,不少国外金融机构已开始到浙江抢夺国际业务,省内金融机构面临严重的竞争危机,但这也给国内的金融机构带来了更大的机遇。因为外资金融机构进入国内必须要与国内金融机构合作,这使得外资金融机构与国内金融机构合作的愿望比以往大大加强。全国不少兄弟省市组织精干的人员力量,通过产权改革、引进外资、消化不良资产、增资扩股、企业上市等资本运营的方法,推动地方金融机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推动与国外金融机构的业务合作,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地方金融业的发展。上海市把上市公司重组办公室扩展为正厅级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由市政府副秘书长任主任,设立五个处,通过股权改革、引入国际著名机构和资本市场上市等办法,做大、做强、做精上海市地方金融业。湖南、河北和东北三省等纷纷抓住这一有利时机,成立了金融办或金融证券办等机构,在地方金融业的重组发展上采取动作。

1、推动地方金融国际化,引入国际金融机构参股投资,推行国际通行的金融管理模式。

从某种程度上讲,在向外资金融机构出售股权的问题上,“引智”的意义要大于引资。面对 WTO 和国内银行业竞争的挑战,浙江相邻的上海、江苏等兄弟省市在壮大地方银行实力方面积极备战,中资银行只能向外资出售少量股权,主要是为了使银行在管理上获得国际经验。2000 年 1 月,上海银行接受世界银行旗下的国际金融公司(IFC)5%的参股,2002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上海银行又成功地引入香港上海汇丰银行、香港的上海商业银行参股投资,国际金融公司增持股份,上海银行总股本扩至 26 亿股,且外资引进的比例达到总股本的 18%。其中,国际金融公司的比重从原来的 5%上升至 7%;香港上海汇丰银行参股比例为 8%,香港上海商业银行参股比例为 3%。2001 年 11 月 28 日南京市商业银行也与国际金融公司(IFC)又达成参股协议,以人民币每股 1.21 元的价格出售 15%的股权,使国有股比例下降到 50%以内,在法律上确立了南京市商业银行的非国有银行地位。2002 年 10 月 8 日英国汇丰银行集团投资 6 亿美元参股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占 10%的股份,至此,平安已先后吸引了摩根士坦利、高盛、汇丰集团的投资,净资产达到 120 亿人民币。2002 年 10 月,西安城市商业银行与加拿大 Nova Scotia 银行和国际金融公司签定了合资协议。深圳发展银行在 2002 年 9 月 27 日公告,经中国政府批准,引入美国新桥投资公司的战略投资。

2、深化金融业产权制度改革,推动金融企业民营化和管理层持股计划。

对地方金融证券业的产权制度改革,兄弟省市的一些做法:一是引入民间资本,实现股权分散制衡。如青岛商业银行、南京商业银行、厦门商业银行都大规模地引入了民间资本,国有股不再绝对控股,有的甚至变成小股东,只有股权分散,才能真正建立法人治理结构,摆脱行政体制对企业经营的干扰。实现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各司其责、互相制约的现代企业制度。二是出现了股权公众化,不

少金融机构已经有很多的高管人员和自然人作为股东,这样公司可以受到外部自然人的强大监督和内部高管人员的监督,杜绝内部人控制的不良现象,进而实现了制度上的内部风险控制机制。在这两方面,上海银行工作做得比较好,国有股只有 28%,社会法人股 29.65%,汇丰银行等外资参股 18%,个人股 24.3%。

3、根据市场化原则,筹建金融控股集团,探索混业经营新途径。

证券、保险、银行、信托是现代金融业的 4 大支柱,它们可以互相联系,互相提供资源。这是混业经营的基本要求,也是金融控股集团发展的方向,从而促进金融业横向交流创新。

上海银行为了尽快建立金融控股集团,他们已经向有关方面提交了关于银行重组并购的两套方案:一是联合国内其他城市商业银行组建以上海银行为核心的上海银行集团,二是增资扩股后,收购其他商业银行的控股权。两套方案的目的就是使上海银行成为一家“立足本地、面向全国、接轨国际”的“地方金融航母”。此前,上海银行对浙江地方金融机构已经有所企图。

为应对加入 WTO 后面临的外资银行的竞争,深圳试行一些创新的政策。这些政策包括通过以适当方式联合中小金融机构,组建金融(银行)集团。一是通过适当方式联合中小金融机构,按市场化的原则,自愿进行跨地区、跨行业的股份制重组;二是开办新金融业务及开拓新的金融工具,如代理保险、金融衍生工具等;三是试办信贷资产证券化,该项业务已完成可行性研究并上报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四是建立黄金市场;五是争取设立票据公司,加快商业信用票据化及银行结算票据化的改革。

今年以来,股份制商业银行收购城市信用社成为沪浙闽金融圈的热点。截止 2001 年 12 月,管辖沪浙闽金融区的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已批准辖区内的 12 项收购,共收购 11 家城市信用社和 1 家具具有独立法人的城信社储蓄所。其中收购浙江省地方金融机构的就有:上海浦发银行收购温州瑞安瑞丰城信社和台州温岭城信社之江储蓄所;福建兴业银行收购金华市义乌商城社;中信实业银行收购乐清市

柳市城市信用社。

4、加快上市的步伐,迅速增强地方金融业的发展后劲。

兄弟省市纷纷借鉴国际金融企业成功经验,大力推进地方金融企业上市。金融企业上市后,募集大量资金,充实了资本金。上海在浦东发展银行成功上市的基础上,又积极推进上海银行的上市;广东省在实现深圳发展银行上市的基础上,又积极推进广东发展银行的上市准备,深圳市实现了招商银行的上市;北京市实现了民生银行的上市。南京商业银行根据国际金融公司 IFC 的要求也在积极准备上市。而国内的十几家大券商如中信证券等都在积极准备上市。

国内地方金融机构的上市热,都在着力于提升资金实力,提高社会资信用度,通过上市的规范运作与监督,最终提升金融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以期在进入 WTO 后的五年过渡期内,使企业经营水平提升到与国际接轨的水平,以便在国际金融竞争中占领制高点。

三、我省地方金融业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省地方金融业在产权制度、经营模式、政府扶持等方面存在着一些体制性问题和经营上的困难、同时也面临国内外金融业快速发展带来的严峻挑战。

1、在产权制度方面,虽然实现了投资主体多元化,但多数金融机构国有股一股独大的状况未改变,法人治理结构及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难以建立。

全省 8 家城市商业银行中有 7 家是由地方财政投资控股的,政府还通过烟草、电力、城建等部门参股,进一步扩大持股比例,不少已达到绝对控股的程度,控股比例在 30%~60%之间。只有台州市商业银行一家为民营控股,政府只有 5%的股份。

证券业国有独资现象也十分严重。从证券公司股权结构分析,根据我们对部分地方券商的调查,我省证券公司中天一证券的股权结构较为合理,而金通证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占 62%,在全国同类公司中属最高的。

表 1 全国主要地方券商第一大股东持股比率

公司简称	所属省份	第一大股东持股比率(%)
湘财证券	湖南	15
华泰证券	江苏	28
国元证券	安徽	19.7
国信证券	深圳	30
长江证券	湖北	15
华安证券	安徽	47
北京证券	北京	33.87
世纪证券	江西	20
红塔证券	云南	19.8
泰阳证券	湖南	19.42
亚洲证券	湖北	17
健桥证券	陕西	23.81
国联证券	江苏	20
东吴证券	江苏	21.75
兴业证券	福建	15
汉唐证券	广西	12.6
广州证券	广东	19.58
天一证券	浙江(总部已迁往上海)	21
金通证券	浙江	62

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为国有控股企业,国有股占 76%,金信信托和宁波金港信托已转化为民营企业,第一大股东持股分别是 13.78%和 26.06%,股权比较分散,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约束机制比较到位。

由于产权制度存在缺陷,因而活力不足,创新能力与业务开拓能力不强,服务跟不上,新的金融产品开发不出来。进而,部分金融机构发展步伐不快,甚至可能有被淘汰出局的危险。

2、在抗风险能力方面,由于机构行政化组建,简单合并,不良资产没有真正剥离,历史包袱沉重,资产质量不高,抗风险能力弱。

我省 8 家城市商业银行除台州市商业银行外,普遍存在资本金数量不足、资产质量不高问题。如去年末,7 家城市商业银行合计,资本充足率仅为 -0.66%,远远低于巴赛尔银行协议 8% 的要求,其中杭州、宁波等两家最大的行均为负值。今年 3 月末,杭州市商业银行经过资产置换,资本充足率升为 3.67%,而宁波市商业银行仍为 -2.95%,低于最低标准 8% 的还有温州(3.31%)、绍兴(2.97%)和金华(2.80%)。

2001 年末,7 家银行合计,不良贷款率为 15.20%,其中“二呆”贷款率高达 12.51%,最高的金华市商业银行为 26.51%。如此沉重的“包袱”是城市商业银行依靠自身能力难以化解的。不良资产率之所以偏高,是与“行政化组建”方式分不开的。这 7 家城市商业银行均组建于 1996—1998 年。当时,基本上是将有关城市信用社(及少量农村信用社)用行政手段简单地“合并”,而没有清理或者没有认真清理不良资产,以致造成组建后的历史包袱沉重。有个别市甚至 2000 年还在向城市商业银行转嫁不良资产。

证券公司是一个具有很强规模效应的经济组织,全国分支机构的开设、股票发行额度、高级人才的引进、证券公司国际业务的开展等都需要强大的资金实力提供支撑。如果将全国性的大券商也考虑在内,则我省证券公司的资本将显得更为不足,如银河证券、海通证券、华夏证券、国泰君安、南方证券、申银万国等公司的注册资本达到 30 亿元以上,部分地方券商也在积极策划再次增资扩股,我们估计,如要跻身于未来国内券商的第一梯队,注册资本 30 亿以上是一先决条件。我省目前最大的两家券商其注册资本仅分别为天一证券 10 亿(总部已迁往上海)与金通证券 8.85 亿元,资本金的不足,对其业务发展形成了很大的制约,与兄弟省市相比差距很大(见表 2),在核准制下,承销包销新股上市的风险大大增强。

表 2 部分地方券商注册资本

公司简称	所属省份	注册资本(亿元)
湘财证券	湖南	25
华泰证券	江苏	22
国元证券	安徽	20
国信证券	深圳	20
长江证券	湖北	20
华安证券	安徽	17
北京证券	北京	15
世纪证券	江西	15.2
红塔证券	云南	13.9
泰阳证券	湖南	12
亚洲证券	湖北	12
健桥证券	陕西	10.5
国联证券	江苏	10
东吴证券	江苏	10
兴业证券	福建	9.1
汉唐证券	广西	9
广州证券	广东	8
天一证券	浙江(总部已往上海)	10
金通证券	浙江	8.85

3、在地方政府扶持方面,存在认识问题,混淆金融业的“主管”与“监管”的关系,对金融业的发展缺乏必要的引导和政策扶持。

调查中大部分地方金融机构认为:地方金融证券机构的出资者主要是当地政府,管理者也主要由当地政府组织部门任命,金融风险也由当地政府承担。因此,作为主要出资者的大股东,当地政府是地方金融机构责无旁贷的主管部门。但是,目前,一些有关政府对地方金融机构的认识存在误区,把国家金融监管机构的“监管”职能混同为“主管”职能,片面地认为地方金融证券业的“主管”是央行、证监会、保监会等中央金融监管机构,一些地方采取放任的态度,也没有

专门的部门来对地方金融业重组、规范、发展进行引导、扶持；有的地方把具有很强扶持性的金融企业混同为一般的工业企业，完全推向市场。其实，地方金融业是经营货币资本的企业，具有很大的特殊性，稍有不慎，往往会引发巨大的金融风险，就是连英美这样发达的市场经济国家，也对金融企业采取严格的管理措施，不会放任不管。

在调查中发现，杭州市政府对地方金融业的发展十分重视，扶持力度大为增强，着力化解金融业的系统风险，杭州市政府置换了杭州市商业银行的 18 亿元不良资产，进而使该行不良资产率一下子降低了 11 个百分点；又如嘉兴市政府明确表示支持嘉兴市商业银行走向“民营化”。

4、在服务地方经济方面，缺乏一批活力充沛、主要面向中小企业的小型金融机构，金融创新能力薄弱。

金融业尤其是银行业具有大资本运作的特点，只有大规模才能出效益，这就是全国 10 家股份制商业银行拼命向全国拓展市场的原因。但是浙江省的城市商业银行没有一家是全省性的，退缩在每个行政区域，不能形成跨地区组合优势。由于单位经营成本很高，所以无力开发一些新的金融创新品种，更谈不上提供全系列“金融超市”式的综合创新服务。

1998 年末，我省有城市信用社 101 家，当初就总体而言，其产权制度和完善程度、资产质量和经营效益均优于农村信用社与城市商业银行。经过三年多的整顿，除了银座等 7 家联合组建为台州市商业银行和尚存 4 家外，其余 90 家均不复存在。其中极个别严重资不抵债的已清理关闭，部分好的或较好的社被来自外省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收购，大部分经营业绩一般的或信贷市场一般的社并入了农村信用联社。现行农村信用社是行政化体系，活力欠强，总体而言，对城镇小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的支持力度有限。“四大银行”则很容易将信贷投向转向“大城市、大企业”。因此，县城缺乏活力充沛的地方性金融机构，业已成为中小企业贷款难的重要原因。

信托业整顿后，除杭州、宁波、金华保留 4 家信托公司外，其余地

区信托投资公司均已关闭。经过这次全国性整顿后,原来信托公司不务正业的业务都将被删除,而真正信托业务才刚刚起步,举步维艰。原因是以前信托公司违规经营的不良影响尚未在社会上消除。

四、我省地方金融证券业的发展对策建议

通过对省内和部分兄弟省市的金融机构的调查,我们认为,地方金融证券业是经营货币的特殊竞争性行业,离不开政府的有效引导与扶持。面对地方金融风险,地方政府不管是不可能的,早管比晚管好。在浙金融机构一致认为,国家金融监管机关只是地方金融机构的监管部门,当地政府才是真正的主管部门,创造有利于地方金融业公平竞争的良好环境,督促浙江地方金融业建立良好的机制,地方政府是责无旁贷的。根据兄弟省市政府部门的做法和我省各市地金融证券企业的要求,依据可操作性原则,现提出如下建议:

1、推进地方金融业的产权制度改革,逐步实施民营化和管理层持股,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金融业是一个高度市场化的竞争行业,国外的银行、证券、保险基本上都是民营的,国内一些好的商业银行的民营化程度都较高。国有资产应从金融这个竞争性行业中适度退出,实现地方金融证券业民营化、市场化。省政府有关部门应该制定地方金融业改革和发展的方案,指导金融业进行产权制度的改革。具体要从三方面进行:一是对国有控股或国有独资的地方金融机构要实行增资扩股、充实资本金,推进民营化进程,建立法人治理结构和激励约束机制。可选择几家信用良好、业绩优良、运行稳定、发展前景广阔的浙江民营企业、上市公司参股地方金融证券机构,优化股权结构。二是要鼓励管理层持股,充分重视人力资本,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三是建立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框架,真正依靠外部民企股东和内部持股管理层监督企业运行,防止内部人控制企业,降低金融运行的人为风险。

2. 在现行的金融法律法规体系下,抓住时机,争取设立一些新型的地方金融机构,努力探索金融业的新领域。

积极引进并参与发起设立注册地在浙江的保险机构。首先,设立注册地在浙江的保险公司意味着大量的税源和资金的增长,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其次,在浙江设立保险机构有自己的优势。随着WTO的加入,中国保险和再保险业垄断经营的局面已经打破。目前,在广州准备建一家再保险公司。浙江要抓住这个时机,争取在杭州设立一家保险公司。对于保险公司而言,总部设在哪里对业务关系影响不大。设在浙江对他们而言有两大诱惑力:一是浙江卓越的人文环境和强大的经济实力,能使在浙设立的保险机构吸引高素质的人才加盟;二是浙江的民营经济非常发达,这是其他省市所不具备的,那灵活的机制、创新的意识都深深吸引着保险机构。

做大、做强浙江地方银行业,以推动金融业的整体发展。首先,要改革、改造现有城市商业银行,进一步引入民间资本参股,优化股权结构,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引入国际银行集团参股地方商业银行,建立业务战略联盟,引进国际先进的银行管理模式和风险防范机制,组建规范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推动银行管理的规范化。其次,积极创造条件,加快地方股份制商业银行的上市融资,进一步充实银行资本金,组建地方银行集团。以地方银行集团为核心,逐步向银行、证券、保险、租赁、信托等领域拓展,争取花五年左右时间形成混业经营、优势集成的综合性地方金融控股集团,提高核心竞争力,应对我国加入WTO后的国际竞争,以增强我省金融业总体实力。

具体地说,可将杭州市商业银行上升为省级银行,覆盖全省业务范围(这也是国际金融公司的参股的条件),先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金规模在10亿元以上,与此同时,通过购并等形式来收购其他市地城市商业银行和信用社。也可考虑对宁波的浙江商业银行进行资产重组,引进新的战略股东,争取新的业务许可证,并将总部迁至杭州,作为未来浙江全省性商业银行的核心银行,在资产重组过程中,一定要通过投资主体多元化、市场化手段,采取科学合理地设置股权结构,以便更有效的运作。

积极向央行争取浙江成为社区银行的试点省份,推动小金融机